

2019 年度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委员会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机构设置、职责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九、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委员会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责

（一）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汇总基层预算单位 3 户，包括政府机关 1 户，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2 户。

纳入 2019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 北京市东城区中华民族艺术珍品馆
3. 北京市东城区政府采购中心

（二）部门职责

国资委本级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国家、北京市关于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制定相应制度、规定并组织实施；
2. 根据区政府授权，依照《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
3. 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考核办法，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督；
4. 指导推进本区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快本区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推动国有资本更多地投向关系区域经济发展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
5. 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提名推荐、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

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6. 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收支管理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编制和执行等工作；

7. 组织协调所监管企业的人才工作和经营管理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

8. 协调解决所监管企业改革、发展、稳定方面的重大问题，指导督促所监管企业做好安全生产和维护稳定工作；

9. 在本部门职责范围内加强为驻区中央单位、市属单位、驻区部队和区域内企事业单位的服务；

10.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珍品馆主要职责：

1. 收集与展示中华民族艺术珍品，发展文化创意产业，面向公众进行传统文化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

2. 举办基本陈列和各种专题陈列，系统反映中华民族各时期、各门类艺术成就成果；

3. 研究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出版专著，弘扬民族艺术文化；

4. 扩大我国当代艺术品社会知名度。

政府采购中心主要职责：

1. 为政府集中采购提供服务；

2. 组织东城区行政事业单位集中采购目录内通用类的货物、服务项目采购；

3. 协助政府采购办做好其他政府采购相关工作。

二、人员构成情况

本部门行政编制 39 人，实有人数 35 人；事业编制 41 人，实有人数 35 人。

第二部分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委员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附件1:

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栏次		1	2	栏次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28.43	22,079.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4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1,833.62	1,906.2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0.54	14.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3,284.26	12,593.5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2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5,128.43	22,079.15	本年支出合计	54	5,128.43	14,514.2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685.6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8,250.54
	28				57		
总计	29	5,128.43	22,764.82	总计	58	5,128.43	22,764.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附件2: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 费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079.15	22,079.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00	118.00						
20125			港澳台事务	100.00	100.00						
2012505			台湾事务	100.00	100.00						
20132			组织事务	18.00	18.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8.00	18.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33.10	1,933.10						
20702			文物	1,933.10	1,933.10						
2070205			博物馆	1,933.10	1,933.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0	14.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0	14.5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0	14.5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013.54	20,013.54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0,013.54	20,013.54						
2150701			行政运行	1,564.72	1,564.72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448.82	18,448.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附件3:

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514.28	2,171.51	12,342.7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06.26	593.72	1,312.53			
20702			文物	1,906.26	593.72	1,312.53			
2070205			博物馆	1,906.26	593.72	1,312.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0	14.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0	14.5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0	14.5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2,593.53	1,563.29	11,030.24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2,593.53	1,563.29	11,030.24			
2150701			行政运行	1,563.29	1,563.29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30.24		11,030.24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附件4: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2	栏 次		3	4	5	6	7	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28.43	22,079.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833.62	1,833.62		1,906.26	1,906.2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54	10.54		14.50	14.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3,284.26	3,284.26		12,593.52	12,593.5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25				55						
本年收入合计	26	5,128.43	22,079.15	本年支出合计	56	5,128.43	5,128.43		14,514.28	14,514.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		685.6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8,250.54	8,250.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		685.67		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9				59						
总计	30	5,128.43	22,764.82	总计	60	5,128.43	5,128.43		22,764.82	22,764.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附件5: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计			
			合计	14,514.28	2,171.51	12,342.7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06.26	593.72	1,312.53
20702			文物	1,906.26	593.72	1,312.53
2070205			博物馆	1,906.26	593.72	1,312.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0	14.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0	14.5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0	14.5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2,593.53	1,563.29	11,030.24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2,593.53	1,563.29	11,030.24
2150701			行政运行	1,563.29	1,563.29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30.24		11,03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附件6: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人员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19.27	2,019.27	
	30101	基本工资	300.21	300.21	
	30102	津贴补贴	590.04	590.04	
	30103	奖金	330.09	330.09	
	30106	伙食补助费	5.32	5.32	
	30107	绩效工资	282.59	282.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96	136.9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4.50	54.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03	87.0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85	29.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34	18.3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9.04	139.04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30	45.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0	13.7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3.06	13.06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17	0.1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47	0.47	
		人员经费合计	2,032.97	2,032.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33	138.33	
	30201	办公费	11.82	11.82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1.90	1.90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24	0.24	
	30206	电费	22.70	22.70	
	30207	邮电费	2.52	2.52	
	30208	取暖费	0.65	0.6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78	2.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23	1.23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80	0.80	

公用经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30	0.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6	3.96
	30228	工会经费	15.65	15.65
	30229	福利费	23.66	23.6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1	4.1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38	38.3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5	7.65
	310	资本性支出	0.21	0.2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1	0.2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予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138.54	138.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3栏无数据。

附件7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附件8: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 万元

编制单位: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9年预算数	9.60	2.00		7.60		7.60
2019年决算数	5.81	1.70		4.11		4.11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附件9:

2019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 万元

编制单位: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级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支出数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	2	3
				合计	12,342.77	12,342.7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12.53	1,312.53	
	20702			文物	1,312.53	1,312.53	
	2070205			博物馆	1,312.53	1,312.53	
北京市东城区中华民族艺术珍品馆	2070205			恒温恒湿展柜、库房专用设备购置	35.27	35.27	
北京市东城区中华民族艺术珍品馆	2070205			购置办公类及办公辅助类设备	3.46	3.46	
北京市东城区中华民族艺术珍品馆	2070205			珍品馆安全升级改造	14.44	14.44	
北京市东城区中华民族艺术珍品馆	2070205			珍品馆运行维护费用	144.43	144.43	
北京市东城区中华民族艺术珍品馆	2070205			珍品馆物业及外部安保经费	279.62	279.62	
北京市东城区中华民族艺术珍品馆	2070205			珍品馆日常展览展示	98.23	98.23	
北京市东城区中华民族艺术珍品馆	2070205			房屋租金	737.09	737.09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030.24	11,030.24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1,030.24	11,030.24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30.24	11,030.24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国有企业审计工作经费-非采购	1.77	1.77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党建工作经费-非采购	35.02	35.02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国有企业财务工作经费-非采购	560.31	560.31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企业负责人2016-2018年任期经济责任审计经费	67.22	67.22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2019年因公赴台交流经费-非采购	1.70	1.7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东城区国资委系统离退休老干部工作经费-非采购	10.59	10.59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国企改革管理经费-非采购	120.00	120.0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燕京实业房屋产权转让补偿金-非采购	1,101.59	1,101.59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中央空调设备大修费	9.63	9.63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区纪委、区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专项工作经费-非采购	3.34	3.34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2018年调整预算——派驻组公用及办案经费	0.30	0.3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购置及更新办公设备-协议采购	5.10	5.1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什锦花园5号楼消防设施升级改造经费	35.00	35.0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京诚集团2019年离退休职工经费	6,999.84	6,999.84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公开招聘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工作经费	35.01	35.01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办公场所物业费-非采购	96.87	96.87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绩效评价工作经费-非采购	1.50	1.5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东城区政府采购中心业务运行保障费用-非采购	15.32	15.32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国资委所属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非采购	78.68	78.68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宣传、保密及统战工作经费-非采购	9.40	9.4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购置及更新办公设备-非采购	11.27	11.27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金鱼池中区3号楼腾退项目	682.17	682.17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聘请国资委机关法律顾问-非采购	10.00	10.0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京诚集团海运仓小区消防设施升级改造经费	1,100.00	1,100.0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0702			外部董事工作津贴和补贴-非采购	38.61	38.61	

注: 本表反映部门所属二级单位本年度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其中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附件:11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预算金额	支出金额
合计	—	—	1,080.37	1,045.03
1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法律服务	10.00	10.00
2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会议和展览	100.00	98.23
3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376.87	376.49
4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财务会计审计服务	593.50	560.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委员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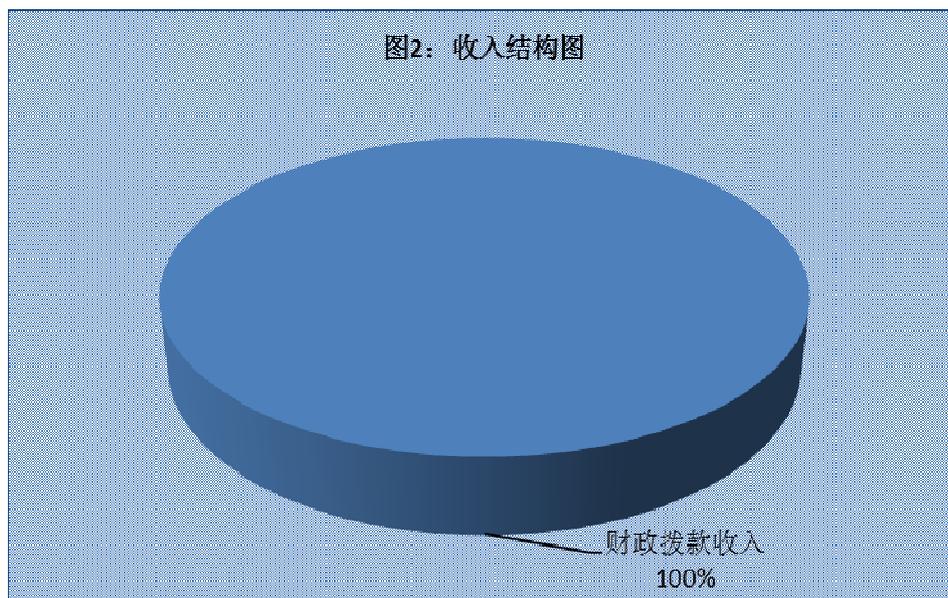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22,764.82 万元，比上年 7,857.33 万元增加 14,907.49 万元，增长 189.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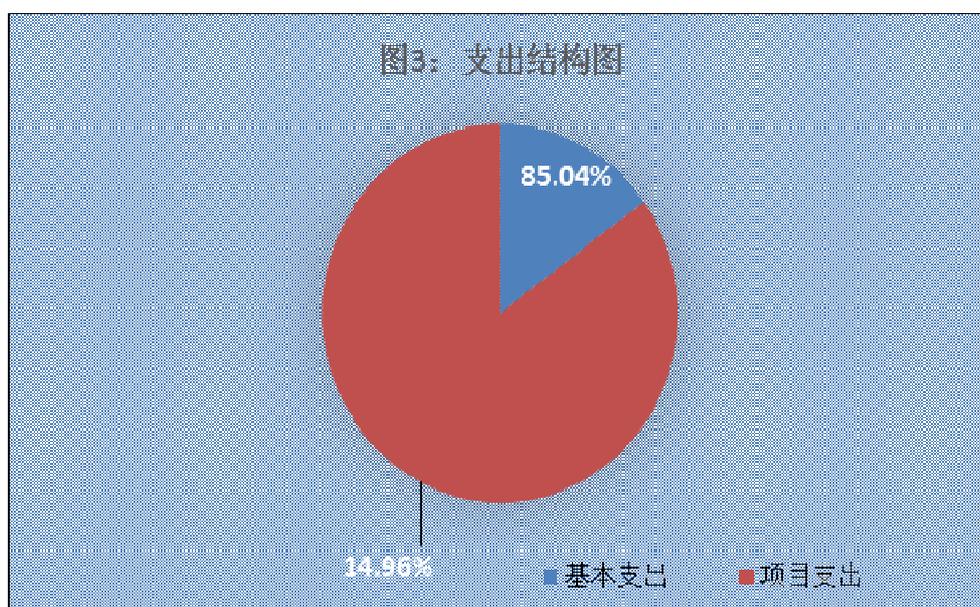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2,079.15 万元，比上年 7,826.60 增加 14,252.55 万元，增长 182.10%，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079.15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4,514.28 万元，比上年 5,453.32 万元增加 9,060.96 万元，增长 166.15%，其中：基本支出 2,171.5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4.96%；项目支出 12,342.7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5.0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22,764.82 万元，比上年 7,857.33 万元增加 14,907.49 万元，增长 189.73%。主要原因：为 2019 年京诚集团离退休职工经费项目、海运仓小区消防设施升级改造等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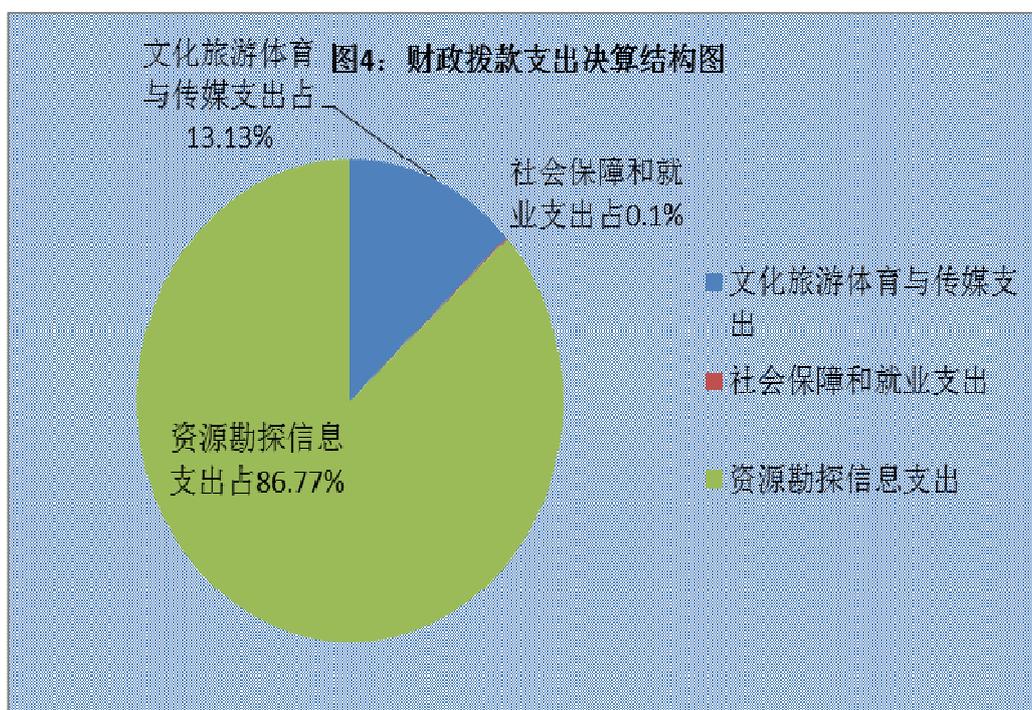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514.2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比上年 5,453.32 万元增加 9,060.96 万元，增长 166.15%。主

要原因：年中调剂安排部分财政拨款预算。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514.2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06.2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3.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10%；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2,593.52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86.77%。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4,514.28 万元，比 2019 年年初预算 5,128.43 万元增加 9,385.85 万元，增长 183.02%。其中：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

2019 年度决算 1,906.26 万元，比 2019 年年初预算 1,833.62 万元增加 72.64 万元，增长 3.96%。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

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19 年度决算 14.50 万元，比 2019 年年初预算 10.54 万元增加 3.96 万元，增长 37.57%。主要原因：年中在职人员办理退休手续，导致退休人员经费增长。

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

2019 年度决算 1,563.29 万元，比 2019 年年初预算 1,090.62 万元增加 472.67 万元，增长 43.34%。主要原因：根据相关政策增加部分支出。

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19 年度决算 11,030.24 万元，比 2019 年年初预算 2,193.64 万元增加 8,836.60 万元，增长 402.83%。主要原因：根据工作需要，年中调剂安排相应财政拨款预算。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71.5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32.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38.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5.81 万元，比 2019 年年初预算 9.60 万元减少 3.79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1.70 万元，占 29.2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4.11 万元，占 70.74%。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19 年决算数 1.70 万元，比 2019 年年初预算数 2.00 万元减少 0.3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1 人次，人均因公出国（境）费用 1.7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2019 年本部门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未安排预算。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9 年决算数 4.11 万元，比 2019

年年初预算数 7.60 万元减少 3.49 万元。主要原因：我部门严格把握公车使用范围，减少公务用车使用，节约开支所致。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4.11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车均运行维护费 1.03 万元。

本部门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4.83 万元，比上年 109.89 万元增加 4.94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62.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1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45.0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62.1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12.1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9.3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总额 660.68 万元，其中：汽车（使用各类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4 辆，73.45 万元；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无

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四）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2019 年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6 项，预算总额 1080.37 万元，支出金额 1045.03 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641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6401.89 万元。

第四部分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委员会 2019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20年，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2019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2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8.33%，涉及金额196.87万元。国资委按照普通程序及简易评价程序分别对“办公场所物业费”项目、“珍品馆日常展览展示”项目进行了评价，评价结果均为“良好”。

二、办公场所物业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对象概况

在2019年度部门预算执行工作中，综合考虑本年度工作重点及项目所占资金比重等情况，结合本单位履职和项目预算执行，以及所占资金比重等情况，国资委机关选取普通程序评价的项目1个，为“办公场所物业费”项目，项目预算金额96.87万元，执行率100%。

（二）评价结论

经过评价，被评价的项目评价等级为“良好”。

（三）存在问题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科学性有待提升。
2. 项目实施方案制定科学性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四）建议

1. 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科学编制绩效目标表，重视项目实施前期需求调研，做好可行性研究调查。

2. 重视项目实施方案的制定，有效指导项目实施，加强项目管理，提高项目实施方案的有效性及可操作性，明确各方责任分工，规范验

收流程，加强风险防控。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反映文物系统及其他部门所属博物馆、纪念馆（室）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六、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八、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公务用车保有量：使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党的机关、政府机关、人大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民主党派机关、完全或主要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纳入行政编制管理且经费完全或主要由财政负担的群团组织机关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根据实际需要，把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